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鄭莉君

電話：05-5522490

傳真：05-5350913

電子信箱：ylhg45125@mail.yunlin.gov.tw

受文者：雲林縣斗南鎮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23日

發文字號：府農務二字第113050537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3YF02650_1_23092608316.pdf、113YF02650_2_23092608316.pdf)

主旨：檢送「輔導販賣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操作指南」，請加強宣導周知，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農業部農糧署113年1月19日農糧資字第1131147175號函辦理。
- 二、為輔導農產品經營者在實體或網路通路販售有機農產品及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時，遵循有機農業促進法規定經營販售事宜，並同時維護消費者權益，經農業部、農糧署及各區分署舉辦多場座談會議，廣徵地方主管機關、產業界及消費者團體意見，訂定旨揭指南。
- 三、本案指南宣導內容包含實體通路販售包裝或散裝販售有機農產品作業程序，及網路販售包裝有機農產品作業程序，並繪有情境示意範例，提供貴機關（單位）宣導有機農業

斗南鎮公所 113/01/23



1130001198

促進法使用，亦可自農業部農糧署網頁（路徑：首頁/有機
農業/有機農業相關法規/98有機農產品分裝流通驗證管
理）下載運用。

正本：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農會

副本：本府農業處



裝



訂

線